

2025年度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和监督，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向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管辖、上级法院指定管辖和基层法院移送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审判法律规定由市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4）审判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5）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6）监督和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7）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8）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9）管辖、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10）依法审理监狱报送的减刑、假释案件。

（11）负责全市法院系统队伍的思想政治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市法院机构编制工作；主管全市法院的监察工作；管理市法院机关干部、职工，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申报任免或任免市法院干部的行政职务。

(12) 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3)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开展法律调研工作。

(14) 承担其他应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一级预算单位，报表类型为：单户表。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设立于1988年，内设20个部门，包括：政治处、督察室、办公室、研究室、宣传科、司法行政科、法警支队、审管办、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刑一庭、刑二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赔偿办、行政庭、审监庭、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94.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909.4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75.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18.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69.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7,527.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22.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864.32
总计	30	9,392.03	总计	60	9,392.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69.40	8,294.09	0.00	0.00	0.00	0.00	475.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151.44	7,817.83	0.00	0.00	0.00	0.00	333.61
20405	法院	8,151.44	7,817.83	0.00	0.00	0.00	0.00	333.61
2040501	行政运行	2,677.39	2,664.29	0.00	0.00	0.00	0.00	13.0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51	18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329.97	3,32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334.80	1,33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20.78	300.26	0.00	0.00	0.00	0.00	320.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96	476.26	0.00	0.00	0.00	0.00	141.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96	476.26	0.00	0.00	0.00	0.00	141.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09	184.39	0.00	0.00	0.00	0.00	141.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58	19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29	97.2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27.72	3,297.99	4,229.7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09.45	2,679.73	4,229.7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6,909.45	2,679.73	4,229.7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679.73	2,679.73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88	0.00	197.88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819.05	0.00	2,819.05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92.02	0.00	592.0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20.78	0.00	620.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26	61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26	61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40	326.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58	194.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29	97.2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94.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575.84	6,575.8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6.56	476.5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94.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52.40	7,052.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09.3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50.98	1,850.9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09.3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903.38	总计	64	8,903.38	8,903.3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052.40	3,143.19	3,909.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75.84	2,666.63	3,909.21
20405	法院	6,575.84	2,666.63	3,909.21
2040501	行政运行	2,666.63	2,666.6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88	0.00	197.88
2040504	案件审判	2,819.05	0.00	2,819.05
2040506	“两庭”建设	592.02	0.00	592.0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0.26	0.00	300.2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56	476.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56	476.5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69	184.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58	194.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29	97.2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7.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67
30101	基本工资	1,061.92	30201	办公费	62.48
30102	津贴补贴	375.1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28.23	30204	手续费	0.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5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7.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58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2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05	30213	维修(护)费	0.48
30114	医疗费	32.49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1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3
30302	退休费	175.6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8	30226	劳务费	59.01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9.2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4.9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6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72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2,743.89		公用经费合计	399.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20	0.00	43.66	0.00	43.66	4.54	46.89	0.00	43.66	0.00	43.66	3.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总收入9,392.0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76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94.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06.03万元，增长63%。主要变动情况：受多项基建配套项目尚未完工影响，2023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规模较大，因此2024年结合资金存量情况，适度压减项目预算资金。至2024年，项目完成或进入收尾阶段，年末结余资金规模缩小。2025年根据工作实际需求，新增安排当年可落地实施的项目，相应增加财政预算额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75.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9.8万元，下降14.4%。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收入是指当地财政拨款资金收入，因

人员经费保障政策变动关系，2025年省财政保障了以前年度由当地财政保障的市直机关绩效（2023年度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考核绩效年度考核奖励金85万元），因此本年其他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总支出9,392.0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527.7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297.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5.13万元，下降1.9%。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末编制内实有人数82人，2025年末编制内实有人数79人，期间退休3人，相应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4,229.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47.78万元，下降13.3%。主要变动情况：河源中院新审判大楼主体建设完成，我院有序推进相关两庭配套基建类项目开展，在2024年完成了较多的项目进度，因此支付的项目进度款较多。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294.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94.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06.03万元，增长63%；主要变动情况：受多项基建配套项目尚未完工影响，2023年末结转结余资金规模较大，因此2024年结合资金存量情况，适度压减项目预算资金。至2024年，项目完成或进入收尾阶段，年末结余资金规模缩小，

2025年根据工作实际需求，新增安排当年可落地实施的项目，相应增加财政预算额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我部门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办案执行业务、基建配套项目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05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52.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78.16万元，下降11.1%；主要变动情况：受多项基建配套项目尚未完工影响，年末结转结余资金约18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6.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8.2万元的97.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1万元，增长1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66万元，完成预算43.66万元的100%，比上

年决算数增加4万元，增长10.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66万元，完成预算43.6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万元，增长1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23万元，完成预算4.54万元的71.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1万元，增长88%。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4万元。一是随着车龄增长，车辆日常维护次数增多，费用增加；二是审判执行公务外出用车较多，车辆维护费高，现有额度远无法满足实际需要，向上级部门申请调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额度，得到批准提高4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66万元，占93.1%；公务接待费支出3.23万元，占6.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6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3.6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主要用于车辆日常维修、加油、保险等费用的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2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用餐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4次，接待人数共363人。主要包括接待兄弟单位、上级单位调研及办案等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38万元，下降10.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办公用品、办公耗材等运行方面的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2.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3.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8.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9.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9.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9.5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0.4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52.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8”具体安排，聚焦护航绿美生态建设、审判质效争优提升、河源新时代“枫桥经验”“三大样板”全面建成，在筑牢政治忠诚、服务中心大局、维护安全稳定、提升审判质效、提升司法公信力、“四化”队伍建设六个方面取得新成效，较好完成2025年度绩效总指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河源中院履职效能方面指标完成率为100%。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9038.23万元，执行数7052.4万元，年末结转结余资金约1850万元，完成总预算的78.02%，部门整体支出较好保障审判执行、司法服务、队伍建设、后勤保障等工作有序落地。发现的问题主要是资产管理工需进一步加强；原因主要是根据要求每年进行一次固定资产盘点，河源中院2025年没有实行每年应进行资产盘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计划在下一年度开展固定资产盘点工作，并在日后加强对资产管理工作的统筹与监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